

证券代码：430423

证券简称：宁变科技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宁波宁变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26 日 9:00 至 11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423	宁变科技	2020年11月23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宁波高新区菁华路168号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审议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2、非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、加盖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负责人证明书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3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0年11月26日 9:00-17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宁波高新区菁华路168号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陈国兴 电话：0574-55122665 传真：
0574-87567662

(二) 会议费用：会议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宁波宁变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宁波宁变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宁变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11日